

2023 年度渠县教育局部门决算
(部门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1

二、 机构设置-----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13

第四部分附件-----16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草拟本县教育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

（2）编制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改革的政策和教育发展的目标、重点、结构、速度，并协调指导实施。

（3）管理教育经费，指导协调学校教育技术装备的配置；指导和监督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统筹全县教育系统学校基本建设工作。

（4）统筹规划、协调管理本县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中等专业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和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各类教育的招生计划；管理本县教育招生考试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管理各级各类学校、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增设（撤并）和专业设置。

（5）规划、指导和协调本县教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组织实施教育信息化工程。

（6）指导本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国防教育工作和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等工作；指导学校安全、治安保卫和综合治理工作。

(7)管理本县教师工作；组织实施教师资格制度，推进学校人事制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组织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的继续教育工作。

(8)指导学校党的建设，负责局直属单位党的建设与领导人员的考察任免工作；负责本县教育系统纪检监察工作。

(9)指导管理本县教育系统与县（内）外的教育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对外县籍教师进行日常管理。

(10)指导教育学会、协会、基金会等社团组织的工作。

(11)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是独立核算行政单位，下设党建办、纪工委、办公室、政工人事股、基教股、基建股、财务股、体艺卫股、安稳办、督导股、政策法规股共 11 个股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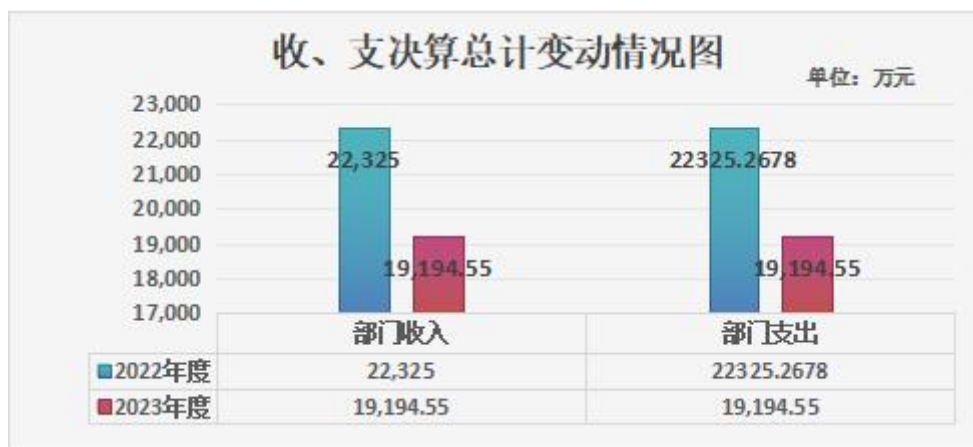
3. 人员情况：本单位编制数 34 人，实际在职人员 34 人，其中公务员 24 人，机关工勤人员 2 人；事业人员 8 人；遗属 1 人。退休职工 51 人（养老金由社保局发放）。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194.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130.71 万元，减少 14.0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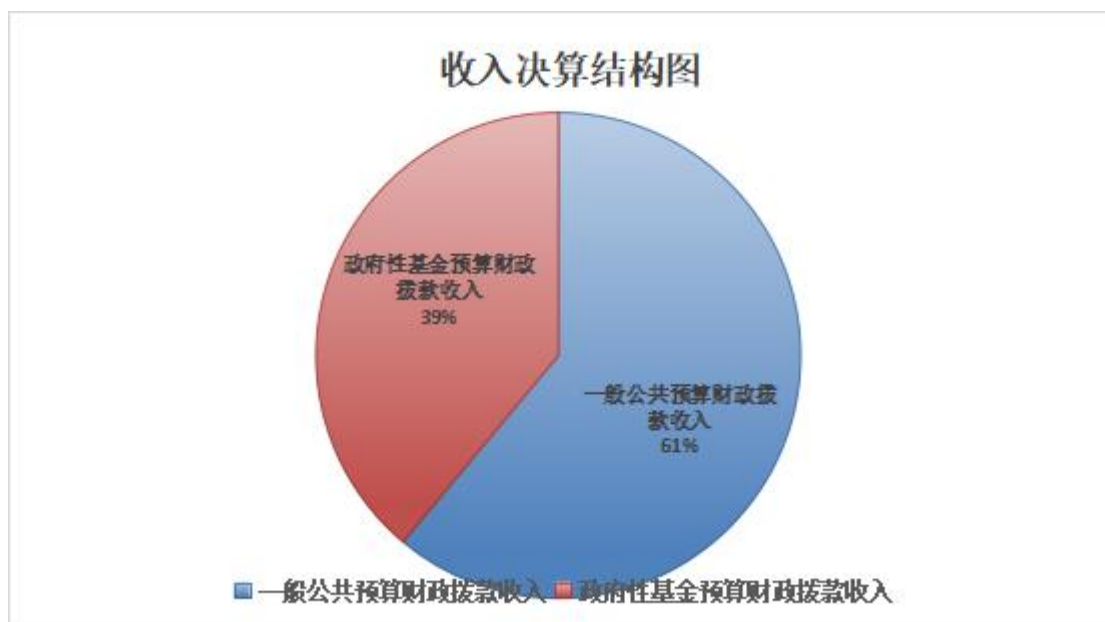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194.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30.77 万元，占 61.1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63.78 万元，占 38.8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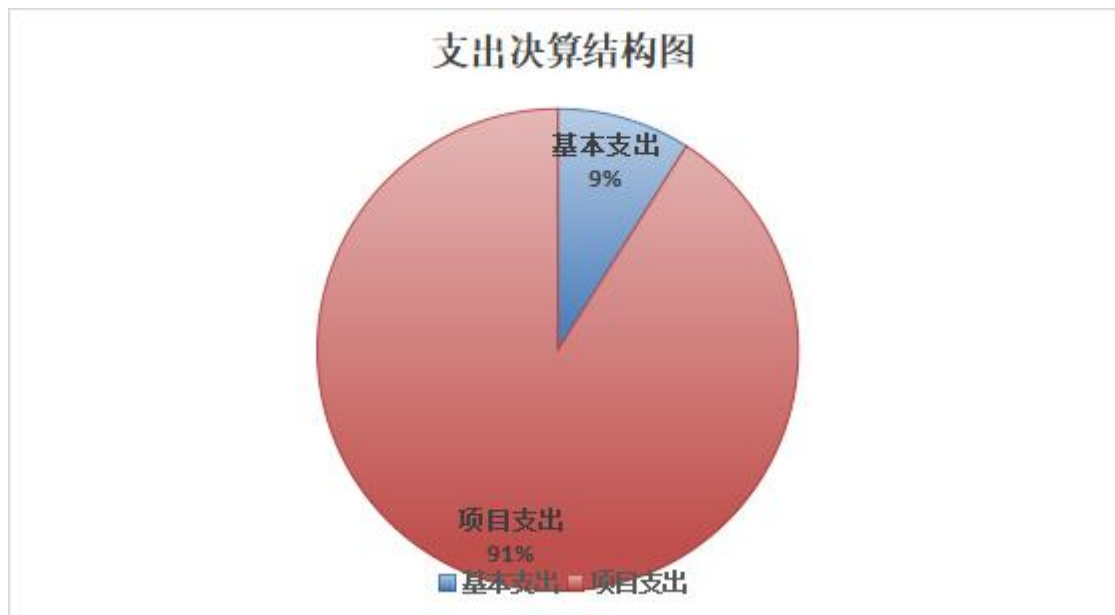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194.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4.31 万元，占 8.98%；项目支出 17470.24 万元，占 91.0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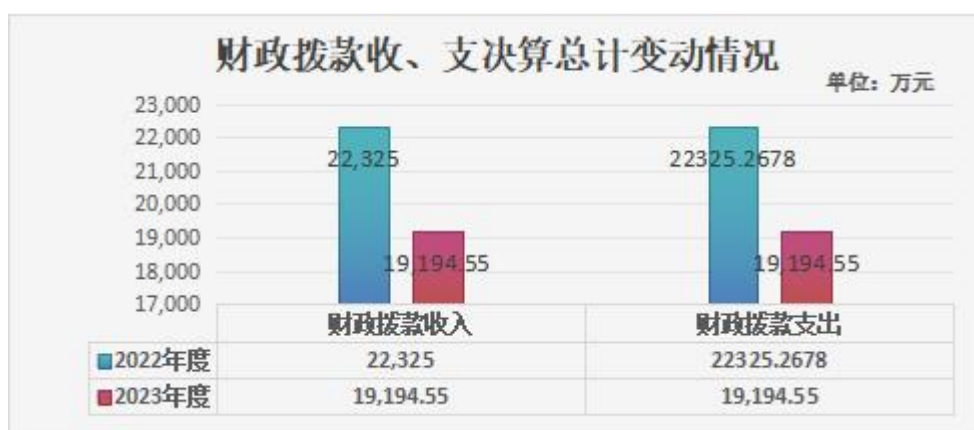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194.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130.71 万元，减少 14.0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30.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1.1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294.53 万元，减少 46.74%。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项目支出。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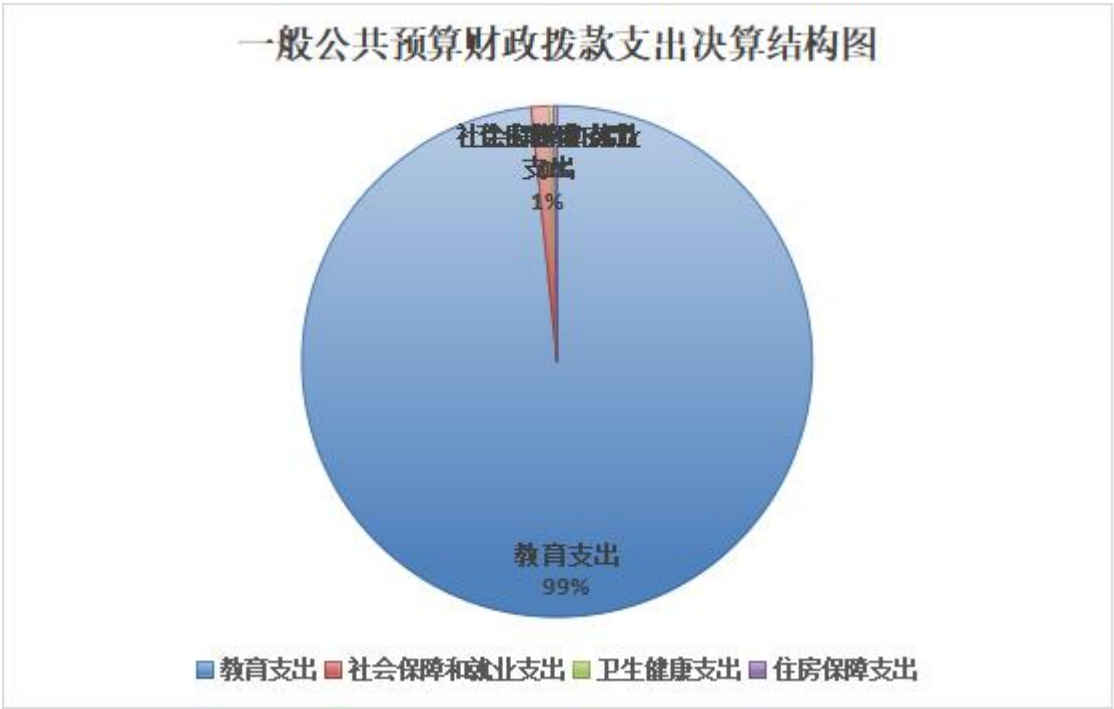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30.77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11540.61 万元，占 98.37%；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9 万元，占 1.15%；卫生健康支出 30.21 万元，占 0.26%；住房保障支出 24.67 万元，占 0.21%。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730.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教育 205（类）01（款）01（项）：支出决算为 282.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教育 205（类）01（款）99（项）：支出决算为 326.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教育 205（类）02（款）01（项）：支出决算为 962.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教育 205（类）02（款）02（项）：支出决算为 219.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教育 205（类）02（款）03（项）：支出决算为 57.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教育 205（类）02（款）04（项）：支出决算为 1812.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教育 205（类）02（款）05（项）：支出决算为 15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教育 205（类）02（款）99（项）：支出决算为 734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教育 205（类）03（款）02（项）：支出决算为 316.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教育 205（类）03（款）99（项）：支出决算为 11.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教育 205（类）99（款）99（项）：支出决算为 49.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1（项）：支出决算为 17.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5（项）：支出决算为 4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8（款）01（项）：支出决算为 52.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99（款）99（项）：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卫生健康 210（类）11（款）01（项）：支出决算为 14.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卫生健康 210（类）11（款）03（项）：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住房保障 221（类）02（款）01（项）：支出决算为 24.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24.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4.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280.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项目经费 10006.47 万元，主要包括：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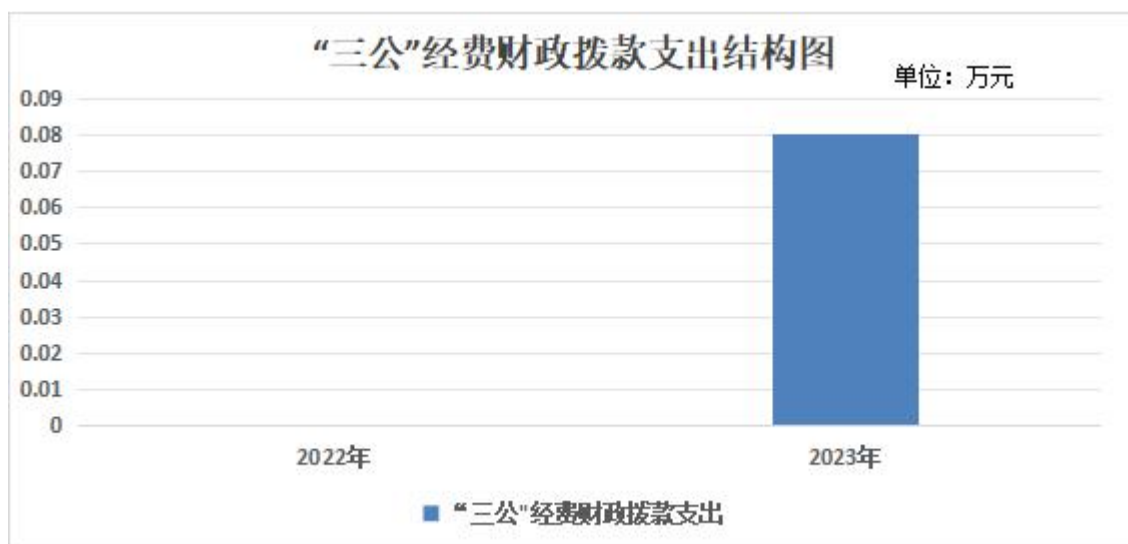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8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跟 2022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跟 2022 年度增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跟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0.08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8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

1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0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63.78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渠县教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2.1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渠县教育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渠县教育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预算项目共有 43 个，按照《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每个项目分别设置了整体目标和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化。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教育 205（类）01/02/03/05/07/08/09/99（款）01/02/03/04/06/99（项）：指教育管理事务、普通教育、职业教育、广播电视教育、特殊教育、进修及培训、教育费附件安排支出、其他教育支出等。

10. 科学技术 206（类）01/99（款）01/99（项）：指科学技术管理事务行政运行以及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1. 文化体育与传媒 207（类）99（款）02（项）：指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08/99 款）01/05/06（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抚恤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1/02（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 农林水 213（类）05（款）99（项）：指其他扶贫支出。

15. 住房保障 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公积金支出。

16. 其他支出 229（类）60/99（款）01/03/04（项）：指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以及其他支出。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附件

渠县教育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的报告

渠县财政局：

按照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我部门于 2024 年 7 月 28 日-----2024 年 8 月 12 日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综合分析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渠县教育局隶属一级独立预算行政单位，主要包括办公室、党建办、纪工委、人事股、财务股、基教股、基建股、艺体股、法规股、安全信访办、法规股、督导股 12 个行政股室。

（二）机构职能

（一）职能简介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草拟本县教育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

(2) 编制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改革的政策和教育发展的目标、重点、结构、速度，并协调指导实施。

(3) 管理教育经费，指导协调学校教育技术装备的配置；指导和监督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统筹全县教育系统学校基本建设工作。

(4) 统筹规划、协调管理本县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中等专业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和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各类教育的招生计划；管理本县教育招生考试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管理各级各类学校、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增设（撤并）和专业设置。

(5) 规划、指导和协调本县教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组织实施教育信息化工程。

(6) 指导本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国防教育工作和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 作；指导学校安全、治安保卫和综合治理工作。

(7) 管理本县教师工作；组织实施教师资格制度，推进学 校人事制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组织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的继续教育工 作。

(8)指导学校党的建设工作,负责局直属单位党的建设与 领导人员的考察任免工作; 负责本县教育系统纪检监察工 作。

(9)指导管理本县教育系统与县(内) 外的教育交流与合 作; 会同有关部门对外县籍教师进行 日常管理。

(10)指导教育学会、协会、基金会等社团组织的工作。

(11)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 事项。

(三) 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编制总数 20 人,实际财政供养人员 23 人,离休 0 人,退休 55 人(由社保局发放退休金),遗属 1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批复数为 6474.20 万元,其中: 上年结转 1295.86 万元,占 20.0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78.34 万元,占 7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2023 年决算收入总计 19194.5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1730.77 万元,占 61.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7463.78 万元,占 38.8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为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为 6474.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4.36 万元，占 5.63%；项目支出 6109.84 万元，占 94.37%。

2023 年决算支出总计 19194.55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1,540.6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6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2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463.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4.31 万元，占 8.98%；项目支出 17,470.24 万元，占 91.02%。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0 万元，整体预算结余率 0%。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15 分）

（1）指标体系。（5 分）

按照县财政的要求，我单位设置了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设置的个性指标健全、合理。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2）会计核算。（5 分）

按照会计法的规定，我单位会计核算及时、规范，科目使用准确、原始发票及附件充分，会计档案管理规范。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3）内部控制制度管理。（5 分）

建立了涵盖“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合同”六大经济业务领域的内

控制制度，并结合实际或中央、省、市有关管理规定及时更新。我单位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等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内部权利制衡基本举措，建立了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且建立有决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的制度。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2. 预算管理（25 分）

（1）目标制定（3 分）。2023 年，我部门预算项目共有 43 个，按照《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每个项目分别设置了整体目标和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化。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2）目标完成（3 分）。2023 年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项目 43 个，完成项目数为 43 个，未完成 0 个。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3）编制准确性（3 分）。单位预算的编制采用零基预算方法。在预算编制时，成立预算编审班子，根据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经济发展情况，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编制本部门预算。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4）支出控制（2 分）。2023 年按财政年初下达的资金计划进度申请资金拨付，资金使用效果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目标。该项指标得分 2 分。

（5）预算动态调整（1 分）。自实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以来，我单位无支付业务异常提示和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预算情况。该项指标得

分 1 分。

（6）执行进度（6 分）。2023 年，1-6 月我单位执行数为 11147.48 万元，部门预算数 6478.48 的 50%为 3239.24 万元，1-6 月预警金额为 0 万元，1 至 6 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 0；1-10 月我单位执行数为 12413.76 万元，部门预算数 6478.48 的 83.33%为 5398.52 万元，1-10 月预警金额为 0 万元，1 至 10 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 0；我单位支出无违规金额；经计算，该项指标得分 6 分。

（7）严控一般性支出（5 分）。“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 8 项一般性支出，年初预算 37.2 万元；支出算 2022 年 37.2 万元，没有压减。经计算，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8）预算年终结余（2 分）。2023 年我单位无注销和结转金额，该项指标得分 2 分。

3. 财务管理（10 分）

（1）财务管理制度（4 分）。我单位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规定，制定了差旅费报销制度、预算业务控制制度等相关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并严格执行。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财务岗位设置（2 分）。我单位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等要求，全面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内部权利制衡基本举措，实行决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部门财务岗位设置符合相关

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该项指标得分 2 分。

（3）资金使用规范（4 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务管理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我单位会计核算及时、规范，科目使用准确、原始发票及附件充分，会计档案管理规范。2023 年度，我单位接受了纪检监察巡察、审计、财政监督检查，在项目支出绩效、预算管理和财务收支等方面未提出相关问题，无违规记录。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4. 资产管理（9 分）

（1）配置使用情况。我单位资产的购置严格按照《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的规定配置，无超标准配置情况，资产配置预算偏离度 0。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等资产的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100.00%，资产利用 100.00%。同时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系统，将资产纳入系统管理，及时变动资产变动录入系统，新增资产配置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新增固定资产准确入账，能做到账账、账实相符。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2）收益核算。处置固定资产能够按程序报批，处置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5. 采购管理（6 分）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和支出，政府采购预算偏离度 0.00。该项指标得分 6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9 个，涉及预算总

金额 1650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00%。

1、项目决策（12 分）。

（1）决策程序（4 分）。符合事前评估条件的部门预算项目 1 个，并严格实施了事前评估程序。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目标设置（4 分）。2023 年，我单位部门预算项目共有 19 个，按照《渠县财政局关于加强 2023 年预算编制阶段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每个项目分别设置了整体目标和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化。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3）项目入库（4 分）。2023 年，我单位在 9 月 30 日前入库 19 个，经计算，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 项目执行（12 分）。

（1）执行同向（4 分）。部门预算项目从列支经济科目、功能科目分析，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完全同向，无不相符的项目数量。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项目调整（4 分）。一体化系统内不存在预算执行、目标完成等方面问题。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3）执行结果（4 分）

我单位调整后的预算数 19612.12 万元，支付数 19525.62 万元，结余 86.5 万元。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3. 目标实现（11 分）。

（1）目标完成（4 分）。单位所有部门预算项目均已完成。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目标偏离（4 分）。单位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均

未偏离。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3）实现效果（3 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达到了设定的效果。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我单位 2023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未开展绩效评价。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信息公开情况

（1）预算公开。按照预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我单位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开了 2023 年预算，并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随同预算公开。

2.整改反馈情况

（1）结果整改。2023 年，渠县财政局在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未对我部门提出整改意见。

（2）应用反馈。我部门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单位按照《渠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文件要求，从履职

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方面进行自评，总体上看，本单位履职效果明显、预算管理较完善、项目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自评得95分。

（二）存在问题

从前述的渠县教育局整体支出情况分析反映，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存在个别预算项目未执行的情况，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的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规范。

（三）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管理，根据年度工作任务，严格执行预算项目入库审核，加强预算执行，合理预测、准确编制预算，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及时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

渠县教育局

2024年8月19日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渠县教育局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474.20		6474.20			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进一步强化党的建设，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 目标 2：进一步增加资源供给，实施《渠县学校布局调整规划》，优化全县学校布局，加快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 目标 3：进一步深化教育改革，积极稳妥推进课后服务，全面深化课堂改革，实施教育教学随机督查和三方评估机制，完善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体系。 目标 4：进一步提高师资质量，强化名教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培养，充分发挥工作室的引领作用。 目标 5：进一步提升教育质量。实施《渠县教育发展攻坚提质三年行动计划》，改革教育体制机制，提升优质教育水平，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优质发展各类教育，加快实现“两满意:，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工作，抓好全县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和督促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工伤保险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电话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抚恤金、贫困村第一书记补助、学生助学金、奖励金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对家庭与个人补助	=	100	%	40	1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常规性工作完成时效	=	2023	年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和单位满意度	≥	99	%	20	99

渠县教育局

关于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渠县财政局：

按照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我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28 日--2024 年 8 月 12 日开展了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2023 年，我单位共涉及 19 个专项预算项目，已按相关规定全部开展了绩效评价，并形成了绩效自评报告，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附件 1：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附件 2：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资助

附件 3：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特别资助

附件 4：2023 年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

附件 5：2023 年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 附件 6：2023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 附件 7：2023 年学前教育免保教费
- 附件 8：2023 年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
- 附件 9：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费
- 附件 10：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
- 附件 11：2023 年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经费
- 附件 12：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 附件 13：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
- 附件 14：教师健康救助基金
- 附件 15：教育专项经费
- 附件 16：项目资金
- 附件 17：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 附件 18：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费
- 附件 19：2023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226 号、渠财科教[2023]0227 号、渠财科教[2023]064 号、渠财科教[2023]065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困难，对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和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予以生活补助。申报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192642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对全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和非寄宿生进行生活补助，确保全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贫困而辍学，顺利完成学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92642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

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92642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

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9264200 元，实际到位 192642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92642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

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geq$ 13500 人；完成值：完成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13500 人。

2. 资金拨付完成率 $\geq$ 95%；完成值：完成资金拨付完成率 95%。

3. 受益学生满意度 $\geq$ 98%；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2023 年 08 月 12 日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 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226 号、渠财科教[2023]0227 号、渠财科教[2023]064 号、渠财科教[2023]06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R 据实据效	R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和非寄宿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9264200 元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92642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 号)文件要求, 对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和非寄宿生补助生活费, 保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13500	人	10	135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95	%	10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2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	95	%	2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资金	≥	19264200	元	20	192642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资助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二）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对 2016 年及以后被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录取就读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专科、本科）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给予学费和生活费补助，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资助主要用于资助建档立卡中职和本专科特别资助，建档立卡资助标注每生每年 4000 元，申报 2023 年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资助专项经费 1576000 元。

（三）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资助，确保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顺利完成学业。

（四）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5760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资助，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五）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二）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

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三）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5760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四）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五）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六）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二）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2.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576000 元，实际到位 15760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576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5.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三）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

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四）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每年受益学生人数 $\geq$ 850 人；完成值：完成每年受益学生人数 850 人。

2. 资金拨付完成率 $\geq$ 100%；完成值：完成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3. 受益学生满意度=100%；完成值：完成指受益学生满意度 100%。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资助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R 据实据效	R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专科、本科）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5760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76000 元		
		其他资金				
总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对 2016 年及以后被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录取就读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专科、本科）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给予学费和生活费补助。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权 重	实际完 成指标 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每年受益学生人数	≥	850	人	10	85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1	次/ 年	20	1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	100	%	2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受益学生满意度	=	100	%	10	10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卡贫困家庭本专科特别 资助资金	≥	1576000	元	10	15760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 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146 号、渠财科教[2023]038 号、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是农村义务教育学生为重点，实现全面供餐，合理安排菜谱，提高营养价值，对学生营养进行科学干预，逐步增强学

生体质。申报 2023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经费 357900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对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实施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国家统一制定学生营养膳食补助国家基础标准，我县按照“5+x”模式，已实现食堂全面供餐，不断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健康体质。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357900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制定学生营养膳食补助国家基础标准，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食材实行政府采购，县教育资金结算后，拨付给中标单位，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357900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35790000 元，实际到位 357900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35790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

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全县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学生人数下达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均衡性。

2. 对象精准性

资金实际支持对象是全县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学生，符合营养改善计划管理的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按照每生每天 5 元的标准进行食堂食材采购，资金补贴标准符合上级政策规定的标准，并及时按照采购合同拨付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4.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受益学生人数 $\geq$ 51000 人；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人数 51000 人。

2. 受益学生覆盖率=100%；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覆盖率 100%。

3. 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8%；完成值：完成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146 号、渠财科教[2023]038 号、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学校学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57900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57900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中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对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实施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我县按照“5+x”模式，已实现食堂全面供餐，国家统一制定学生营养膳食补助国家基础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	51000	人	10	51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10	月	10	10
		质量指标	受益学生覆盖率	=	100	%	2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改善农村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优良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营养改善资金	≥	35790000	元	20	357900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教育局派驻纪检组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主责主业，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推动教科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申报 2023 年派驻纪检组工作专项经费 483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行，实施目的是监督、执纪、问责主责主业，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推动教科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48300 元，专项用于 2023 年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483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

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48300 元,实际到位 483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483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

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

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每年年初预算下达专项资金，资金用途合规。

2. 程序合规性

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支出范围，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3. 标准合规性

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起始时间=2023 年；完成值：完成项目起始时间 2023 年。

2. 立案案件办结率 $\geq 95\%$ ；完成值：完成立案案件办结率 95%。

3. 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 1 次；完成值：完成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1 次。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派驻教育局纪检组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483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83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教育局派驻纪检组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主责主业，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推动教科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安排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起始时间	=	2023	年	10	2023
		质量指标	案件事故发生次数	≤	10	次	10	10
			立案案件办结率	≥	95	%	20	95
		数量指标	相关会议调研次数	≥	10	次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处理满意度	≥	95	%	2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	1	次	10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	48300	元	10	483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224 号、渠财科教[2023]067 号文件精神，切实保障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困难，对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予以生活补助。申报 2023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专项经费 142860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国家助学金，确保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42860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

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42860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4286000 元，实际到位 142860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4286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

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9000 人；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人数 9000 人。

2. 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覆盖率 100%。

3. 受益学生满意度 $\geq 98\%$ ；完成值：完成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224 号、渠财科教[2023]067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42860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42860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普通高中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9000	人	10	9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20	2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定性	优良		20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通高中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	≥	14286000	元	20	142860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学前教育免保教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225 号、渠财科教[2023]080 号文件精神，为保障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和非建档立卡幼儿中的“孤儿、残疾儿童、家庭经济困难儿童”顺利入学。申报 2023 年学前教育免保教费专项经费 51373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全县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减免保教费，确保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顺利入学。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51373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学前教育免保教费，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

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51373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5137300 元，实际到位 51373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51373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学前教育减免人数 ≥ 4800 人；完成值：完成学前教育减免人数 4800 人。

2. 贫困学生覆盖率 $\geq 100\%$ ；完成值：完成贫困学生覆盖率 100%。

3. 受益学生满意度 $\geq 98\%$ ；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满意度 98%。

4. 学前教育免保教费资金 ≥ 5137300 元；完成值：完成学前教育免保教费资金 5137300 元。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学前教育免保教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225 号、渠财科教[2023]080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对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51373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1373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切实保障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和非建档立卡幼儿中的“孤儿、残疾儿童、家庭经济困难儿童”顺利入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减免人数	≥	4800	人	20	4800
		质量指标	贫困学生覆盖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1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定性	优良		20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免保教费资金	≥	5137300	元	10	51373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特别资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从 2016 年秋季起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学生在发放中职助学金的基础上，再给

予 500 元生·期的生活补助，申报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特别资助专项经费 1905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特别资助，确保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905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特别资助，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905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

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90500 元,实际到位 1905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905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

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500 人；完成值：完成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500 人。

2. 资金拨付完成率=100%；完成值：完成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3. 受益学生满意度 $\geq 98\%$ ；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

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特别资助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学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905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905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学生在发放中职助学金的基础上再给予 500 元生·期的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20	2	
		数量指标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500	人	10	5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100	%	2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定性	高中低		20	高中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特别资助资金	≥	190500	元	10	1905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223 号、渠财科教[2023]066 号、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免学费政策是一项惠民政策，减少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开支，有效保障了受资助学生的基本生活费用，提高政策政策知晓率，减轻贫困学生家庭经济负担，申报 2023 年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专项经费 48945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确保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48945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

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48945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4894500 元，实际到位 48945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48945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9000 人；完成值：完成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9000 人。

2. 资金拨付完成率=100%；完成值：完成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3. 受益学生满意度 $\geq 98\%$ ；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223 号、渠财科教[2023]066 号、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农村家庭经济困难的高中学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48945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8945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免学费政策是一项惠民政策，减少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开支，有效保障了受资助学生的基本生活费用，提高政策知晓率，减轻贫困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9000	人	10	90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1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优良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通高中家庭困难学生免学杂费资金	≥	4894500	元	20	48945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经费专

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为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每年举办 1 次足球赛、篮球赛活动。申报 2023 年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专项经费 556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每年举办 1 次足球赛、篮球赛活动，提高学生健康体质。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556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经费，提高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556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

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55600 元，实际到位 556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556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

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

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经费每年年初预算下达专项资金，资金用途合规。

2. 程序合规性

专项资金专项用于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支出范围，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3. 标准合规性

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完成质量定性优；完成值：完成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完成质量优。

2. 加快体育特色示范学校建设、增强学生体质定性高；完成值：完成加快体育特色示范学校建设、增强学生体质高中低。

3. 学生满意度 $\geq 99\%$ ；完成值：完成学生满意度 99%。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

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每年举办 1 次足球赛、篮球赛活动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556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56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每年举办 1 次足球赛、篮球赛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活动次数	≥	1	次/年	10	1	
		质量指标	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完成质量	定性	优良		30	优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体育特色示范学校建设、增强学生体质	定性	高中低		20	高中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	99	%	10	9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经费	≤	55600	元	20	556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228 号、渠财科教[2023]0229 号、渠财科教[2023]068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对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予以资助。申报 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专项经费 17610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国家助学金，确保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7610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7610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

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761000 元，实际到位 17610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761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

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完成质量定性优；完成值：完成中小学篮（足）球比赛活动完成质量优。

2. 加快体育特色示范学校建设、增强学生体质定性高；完成值：完成加快体育特色示范学校建设、增强学生体质高中低。

3. 学生满意度 $\geq 99\%$ ；完成值：完成学生满意度 99%。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228 号、渠财科教[2023]0229 号、渠财科教[2023]068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7610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7610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对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国家助学金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820	人	10	8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20	2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专项 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102号、渠财科教[2023]0245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对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予以免除学费，申报2023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专项经费1326400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确保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1326400元，全部用于2023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资助人数按照学校认定的困难学生进行资助，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3264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326400 元，实际到位 13264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3264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

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审核认定的上报困难学生，下达资助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受助学生均通过学校审核认定，困难认定按照本人申请、班级评议、学校公示流程确定确定受助学生名单。受助学生符合资助政策管理要求，符合受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资助资金实际资助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

4. 群众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3712 人；完成值：完成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3712 人。

2. 减免标准=1950 元/人年；完成值：完成减免标准 1950 元/人年。

3. 受益学生满意度 $\geq 98\%$ ；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102 号、渠财科教[2023]024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费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3264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264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对普通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予以免除学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期受益学生人数	≥	3712	人	20	3712
		质量指标	减免标准	=	1950	元/人年	10	195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2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定性	中低差		20	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职学生免学费资金	≥	1326400	元	10	13264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教师健康救助基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 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92 号文件精神，为了帮助我县教育系统因本人患重大疾病造成家庭经济困难教职工，根据《渠县“教师健康救助基金”管理办法》（渠财教〔2019〕161 号）的相关规定，申报 2023 年教师健康救助基金专项经费 432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对我县教育系统教职工本人因患疾病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教师予以救助，救助资金专项用于本人因患病且当年年度内报销基本保险和补充保险费用后个人承担费用 1 万元以上生活困难的教职工。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432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我县教育系统因本人患重大疾病造成家庭经济困难教职工救助，严格执行《教师健康救助基金管理办法》救助标准，提高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

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432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43200 元，实际到位 432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432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县教师健康救助基金会管理办公室审核确定的救助名单下达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公平性。

2. 对象精准性

资金实际救助对象符合《教师健康救助基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符合救助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救助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教师健康救助基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救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救助资金。

4.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专项资金受助教师数 ≥ 150 人；完成值：完成专项资金受助教师数 150 人。

2. 资金安排准确率=100%；完成值：完成资金安排准确率 100%。

3. 困难教师满意度提升 $\geq 99\%$ ；完成值：完成困难教师

满意度提升 99%。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师健康救助基金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92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	☒ 因素法与项目法

							效	相结 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我县教育系统因本人患重大疾病造成家庭经济困难教职工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432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32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为帮助我县教科系统教职工本人因患疾病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教师，经县委、县政府同意，成立了渠县教科系统“教师健康救助基金”，专项用于本人因患病，当年年度内报销基本医疗保险和补充保险费用后，个人承担费用 1 万元以上生活困难的教科系统教职工的救助。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权重	实际 完成 指标 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受助教师数	≥	150	人	15	1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安排准确率	=	100	%	15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起始时间	=	2023	年	15	202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教师幸福指数	≥	98	%	20	98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教师满意度提升	≥	99	%	10	9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	43200	元	15	432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教育专项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185号、渠财科教[2023]39号文件精神，保障渠县经开区实验学校附属幼儿园建设项目顺利推进，申报教育专项经费1199200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改善全县学校办学条件，顺利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1199200元，全部用于渠县经开区实验学校附属幼儿园项目建设，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1992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

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199200 元，实际到位 11992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1992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

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验收

县经开区实验学校附属幼儿园建设项目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的工期和时间节点，开展项目验收，验收及时合格。

2. 功能实现

项目建设完工后，极大改善了学校办学条件，经济社会功能得以实现。

3. 后续管护

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学校负责项目的后续维护。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专项资金受助教师数 ≥ 150 人；完成值：完成专项资金受助教师数 150 人。

2. 资金安排准确率=100%；完成值：完成资金安排准确率 100%。

3. 困难教师满意度提升 $\geq 99\%$ ；完成值：完成困难教师满意度提升 99%。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育专项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185 号、渠财科教[2023]39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渠县经开区实验学校附属幼儿园建设项目建设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1992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992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用于渠县经开区实验学校附属幼儿园建设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20	合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定性	提升		20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	1199200	元	20	11992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16 号文件精神，确保渠县中学等学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设备采购项目、渠县成都实验外国语学校学生课桌椅和教师办公桌设施设备购置、渠县信息化建设项

目（三期）采购项目等相关项目顺利进行，申报项目专项经费 735017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改善全县学校办学条件，配备设施设备，改善学校育人环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73501700 元，全部用于渠县中学等学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设备采购项目、渠县成都实验外国语学校学生课桌椅和教师办公桌设施设备购置、渠县信息化建设项目（三期）采购项目，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

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735017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

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73501700 元,实际到位 735017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735017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上报的设备需求数据下达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均衡性。

2. 对象精准性

资金实际支持对象是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配送学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教学仪器设备资金通过政府采购，采购资金符合上级政策规定的标准。并及时按标准拨付采购资金。

4.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数=14 个；完成值：完成项目数 14 个。

2. 项目资金准确率=100%；完成值：完成项目资金准确率 100%。

3. 学校、教师、学生满意度 $\geq 98\%$ ；完成值：完成学校、教师、学生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16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设备采购、信息化建设采购项目等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73501700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3501700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用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设备采购、信息化建设采购项目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	=	14	个	20	14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准确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起始时间	=	2021	年	10	202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了学校布局建设	定性	优良		20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教师、学生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	73501700	元	10	735017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218 号文件精神，公办学前公用经费积极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发展，坚持学前教育公益性，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均衡、提升内涵、激发活力，为每个适龄儿童提供条件基本均衡，入园机会均等。申报 2023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专项经费 1547300 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公办幼儿园实行财政拨款制度，拨款标准为 500 元/生·年。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补助标准为 500 元/生·年。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5473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公办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提高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

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5473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547300 元，实际到位 15473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5473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上报数据和教育局审定数据下达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均衡性。

2. 对象精准性

资金实际支持对象是全县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公用经费实际补贴标准 500 元/生·期，符合上级政策规定的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公用经费。

4.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受益学生人数 $\geq$ 19660 人；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人数 19660 人。

2. 资金拨付完成率=100%；完成值：完成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3. 基层学校满意度 $\geq$ 95%；完成值：完成基层学校满意度 95%。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218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公办学前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547300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47300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完善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和建立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川财教〔2019〕208号），对全县公办幼儿园实行财政拨款制度，拨款标准为500元/生·年。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补助标准为500元/生·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按照生均年500元拨付办公经费	≤	1547300	元	10	1547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定性	高中低		10	高中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	19660	人	10	1966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前幼儿教育的必要性，促进幼儿教育的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优良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学校满意度	≥	95	%	10	95

附件5

渠县教育局 2023年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二）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号文件精神，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按照每生每年500元财政补贴，具体支出水电、教育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校舍维修等支出，申报2023年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专项经费1940800元。

（三）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为 500 元/生·年。

（四）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9408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上级规定的补助标准，提高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五）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二）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

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三）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9408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四）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五）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六）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二）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2.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940800 元，实际到位 19408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9408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5.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三）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学校上报数据和教育局审定数据下达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均衡性。

2. 对象精准性

资金实际支持对象是全县学前教育阶段学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公用经费实际补贴标准 500 元/生·期，符合上级政策规定的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公用经费。

4.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四）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资金拨付完成率=100%；完成值：完成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2. 指受益学校数=49 所；完成值：完成指受益学校数 49 所。

3. 基层学校满意度 $\geq 98\%$ ；完成值：完成基层学校满意度 98%。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40800 元		
	其中：财政拨款		19408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完善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和建立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川财教〔2019〕208号），对全县学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补助标准为500元/生·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	100	%	10	100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20	2
		时效指标	指受益学校数	=	49	所	20	4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前教育必要性，促进幼儿教育的发展	定性	高中低		20	高中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学校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	1940800	元	10	1940800

附件5

渠县教育局 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费专项 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三）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138号、渠财预[2023]16号文件精神，免除义务教育学生作业本费是一项惠及民生的政策。为确保每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在开学时能免费领取作业本，申报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费专项经费1510000元。

（四）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不断对全县对义务教育学生免除作业本费。

（五）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1510000 元，全部用于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费，提高受益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六）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三）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

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四）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5100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五）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六）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七）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三）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3.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510000 元，实际到位 15100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510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6.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四）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根据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人数和作业本采购标准下达资金，资金分配体现了均衡性。

2. 对象精准性

资金实际支持对象是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

3. 标准合理性

作业本采购资金标准按照小学 30 元/生·年，初中 40 元/生·年配送，符合上级政策规定的标准，并及时按照采购合同拨付采购资金。

4.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五）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补助标准=40 元/人年；完成值：完成补助标准 40 元/人年。

2. 受益学生人数 $\geq$ 85000 人；完成值：完成受益学生人数 85000 人。

3. 受益群众满意度=100%；完成值：完成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138 号、渠财预[2023]16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510000 元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10000 元				
	其他资金					
总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按照中央省市关于义务教育经费保障等相关文件精神，对义务教育学生免除作业本费。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权 重	实际完 成指标 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	2	次/年	20	2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	40	元/人 年	10	40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	85000	人	10	8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阻隔贫困代际传递	定性	优良		20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除作业本经费	=	1510000	元	20	1510000

附件 5

渠县教育局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四）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科教[2023]078 号文件精神，中考是中国重要的考试之一，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用于中考体育实验考试、文化考试、考场及设备设施维修等工作。申报 2023 年中考工作专项经费 936900 元。

（五）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民生保障，实施目的是每年对全县初中三年级毕业学生开展中考、体考和实验考试安排专项经费，保障中考工作顺利开展。

（六）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教育专项资金 936900 元，专项用于 2023 年中考、体考和实验考试工作经费支出，保障活动顺利开展，提高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四）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五）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936900 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受益者满意度达到显著提升。

（六）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教育专项资金专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七）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八）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四）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4. 项目决策

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936900 元，实际到位 9369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9369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7. 项目结果

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五）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

中考考务工作经费按照中考考务工作方案和资金预算方案下达专项资金，资金用途合规。

2. 程序合规性

专项资金专项用于中考考务工作支出范围，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3. 标准合规性

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六）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准确率=100%；完成值：完成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准确率 100%。

2. 对工作人员补助定性优；完成值：完成对工作人员补助优。

3.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满意度显著提升 $\geq 95\%$ ；完成值：完成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满意度显著提升 95%。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规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 (名称、文号, 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渠财科教[2023]078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中考体育实验考试、文化考试、考场及设备设施维修等工作。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936900 元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936900 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中考工作经费用于中考体育实验考试、文化考试、考场及设备设施维修、疫情防控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	时效指标	项目起始时间	=	2023	年	20	2023

	标	质量指标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准确率	=	100	%	2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人员补助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优良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满意度显著提升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中考工作经费	=	936900	元	20	93690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